

填表日期：114 年 月 日

114 年臺東縣陳柏峰教育基金會獎助學金申請表

校名		學生姓名		系科班別		出生日期	年 月 日
						身份證字號	
家長姓名		關係	通訊地址	電話：			
				手機：			
應繳證件					申請人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 影本 ※須設籍本縣一年以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113 上學年度成績證明書 正本(4/25 前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113 下學年度成績證明書 正本(8/1 前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.獎懲紀錄或操行成績 正本 ※曾記小過以上者不得申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5.中低、低收入戶證明書 正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6.學生證正、反面或在學證明 影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7.自傳一份(至少三百字以上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8.獲獎獎狀 影本(同分取捨參考)					姓名： 電話： 手機： 電子信箱： ※如有孝悌楷模、見義勇為、模範生等獎狀亦請影印附上！以作分數相同時取捨參考。		
113 學年度 上學期成績				曾頒獲 本獎學金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， _____ 學年度		
113 學年度 下學期成績				審核結果 (由基金會填寫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錄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再努力!		

附註：申請表填妥及備齊相關證件後，郵寄至救國團臺東縣團委會服務組 楊依庭組員；

地址：臺東市博愛路 425 號；電話：(089)329891 分機 132。

※本人 同意 <請打勾> 所就讀學校、系所、年級、姓名等資訊於網路公告暨媒體發布訊息公開使用。

<不同意者，請述明原因，並由基金會審視，若無特殊原因不同意者視為棄權論>